

(三) 行政院函送林委員國正就健保費率調整應制度化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902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6-292)

林委員就健保費率調整應制度化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有鑑於過去之健保支出始終大於收入，導致財務履履發生赤字，二代健保修法之後，特別於全民健康保險法（以下稱健保法）明文納入收支連動機制，即由付費者代表、醫事服務提供者代表、學者專家、公正人士共同組成之全民健康保險會（以下稱健保會），於整體考量醫療給付與保險收入後，針對費率進行審議，再將結果報本部轉行政院核定。
- 二、前開費率審議時程，每年保險費率依法先由保險人（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於協議訂定醫療給付費用總額後一個月（約 10 月底前）提請健保會審議，該會則應於 11 月底前將審議結果函報本部，再由本部轉行政院核定；目前各項法定程序已持續進行中，最終方案會以民眾整體福祉及永續經營為主要考量。
- 三、近日各界以健保財務良好，期盼能有全民受惠之補充保險費調整措施。本部亦瞭解民眾對減輕補充保險費負擔的期待，但保險費率有法定調整機制，依健保法規定，補充保險費費率應與一般保險費費率連動，無法直接逕行調降。本部爰秉持行政院所指示之公平正義照顧庶民、照顧醫事從業人員、兼顧健保財務健全等三大原則，擬運用部分健保經費提升醫事人員薪資，並放寬補充保險費扣費標準。
- 四、補充保險費扣費門檻，依健保法第 31 條規定，係授權主管機關訂定。為減輕弱勢民眾負擔，本部過去已二度放寬兼職所得及中低收入民眾扣費標準至基本工資（目前為 20,008 元）。本次擬調整之方案，已衡酌健保財務狀況，將股利、利息、租金、執行業務收入之扣費門檻由現行 5 千元調到 2 萬元，受惠者多數為一般經濟水準之民眾，高所得者則仍會負擔較多保險費責任。

(四) 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編列志工服務員額，服務組長員額遠超過服務人員人數 60 倍，有人力錯置之疑乙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903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6-302)

邱委員對輔導會編列志工服務員額，服務組長員額遠超過服務人員人數 60 倍，有人力錯置之疑。所提質詢，經交據輔導會查復如下：

- 一、輔導會所屬各地榮民服務處因照顧人力不足，招募社區服務組長 397 人及服務員 6 人，以協助各地榮服處服務照顧外住榮民/眷。
- 二、社區服務組長採走動式服務，遇有緊急事故，須不分晝夜第一時間趕赴現場協處，其工作內容包括：協辦榮民/眷就養、就業、就學、就醫暨各項服務照顧事項；協助推動社區服務及榮欣

志工活動；協助訪問、聯繫、慰問、服務照顧散居榮民及遺眷；協處及通報服務區內榮民/眷緊急或突發事故（如善後、車禍、詐騙案等）；協助榮民/眷申請本會、榮民榮譽基金會、地方政府或慈善機構之社會救助、福利事項；聯繫服務區內社福資源及協助巡視亡故榮民遺屋狀況等。

三、社區服務員設於偏遠或榮民散居不易提供即時性服務之地區，係服務觸角之延伸，彌補社區志願服務組長之不足。目前，僅於莒光、東引、北竿、小琉球、蘭嶼及綠島等離島地區設置，因當地榮民/眷人數少，交通不便，服務內容除訪視關懷外，以協助處理緊急突發狀況立即通報動態及案件申請為主，服務時數較社區志願服務組長為少。

四、社區服務組長與社區服務員，兩者在服務照顧榮民人數、工作內容性質及地域範圍迥異，亦無隸屬關係。

（五）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網路詐欺案件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902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6-289）

許委員就網路詐欺案件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

一、鑒於詐騙集團猖獗，其犯罪組織已不亞於傳統幫派化之犯罪集團，本部警政署刻正配合法務部推動研修「組織犯罪條例」，並將電信網路詐欺集團納入規範內容，除加重詐欺集團成員相關刑責外，並於刑責執行完畢或赦免後，命令其入勞動場所強制工作三年，再犯者並加重其工作期間為五年。

二、刑法保安處分之「強制工作」，旨在對有犯罪習慣或以犯罪為常業或因遊蕩或怠惰成習而犯罪者，令入勞動場所，以強制從事勞動方式，培養其勤勞習慣、正確工作觀念，習得一技之長，於其日後重返社會時，能自立更生，期以達成刑法教化、矯治之目的，本部警政署將配合法務部儘速完成該法之審查修正事宜，以增進偵查犯罪能量，遏止詐欺不法歪風。

（六）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我國出口貿易出現罕見的「連八黑」，建請政府產業政策應不斷研發創新，朝高附加價值轉型，以擴大整體經濟效益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902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8-6-288）

許委員淑華就我國出口貿易出現罕見的「連八黑」，建請政府產業政策應不斷研發創新，朝高附加價值轉型，以擴大整體經濟效益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受到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及國際油價下跌影響，主要國家出口均呈衰退。今（104）年 8 月，我國與韓國分別年減 14.8%與 14.7%，韓國減幅擴大；新加坡出口更銳減 13.9%、日本減少 9.1%及美國減少 6%，全球經濟表現持續頓挫，為因應此一情勢，政府採取措施如下：